

证券代码：000899 证券简称：赣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4-79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

(二) 本次会议的召开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24 日，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 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10 人，实际参加董事 10 人。

(四)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人员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 以 10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公司《2024 年三季度报告全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三季度报告》（2024-81）。

(二) 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续签〈江投国华信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名关联董事宋和斌先生、黄博先生及李声意先生回避表决，议案由出席会议的其余七名董事投票表决。

为充分发挥资源整合效应，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续签《江投国华信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托管协议》，由公司继续托管其

所持的江投国华信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90%股权，托管期限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续签<江投国华信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4-82）。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宋和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同时，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宋和斌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委员。

董事宋和斌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新任董事长的公告》（2024-83）。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 2024 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4 日